

福建南安市华闽粮油有限公司

食品召回公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福建南安市华闽粮油有限公司；单位住所：宜桥镇东街119-123号

召回负责人：吴传芳 联系电话：13506021388 电子邮箱：2107791341@qq.com

二、召回食品基本情况

本公司销售的大豆油产品，商标华闽，规格5L/瓶，生产日期（批次）2024.02.07，销售区域为泉州，因酸价检测超标，我司自食品召回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在销售区域内实施2级召回。

三、召回义务及责任

本公司知悉该批次产品为不安全食品后立即停止生产经营，主动召回，通知经销商做好停止销售等配合工作。消费者可依据有效凭证向本公司或购买该不安全食品的超市等经营者要求退货、赔偿等合法权益。

福建南安市华闽粮油有限公司

2025年 04月 17日

